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 九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于 2025年10月15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 实际出席监事3名。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国英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